

# 突泉县太平乡国土空间规划 (2021—2035年)

## (批复公示版)

太平乡人民政府  
2025年1月

## 前言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落实新发展理念和生态文明建设要求，做好新时代背景下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，根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、《突泉县自然资源局除突泉镇外其他八个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》，特编制《突泉县太平乡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。

《突泉县太平乡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是太平乡落实和深化《兴安盟突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、《突泉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》，面向2035年的空间发展蓝图和战略部署；是太平乡落实新发展理念、实施高效能空间治理、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的空间政策；是对太平乡范围内国土空间保护、开发、利用、修复作出的具体安排和部署；是编制村庄规划，开展各类保护开发建设活动、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。

# 目录

## 1 规划总则

- 1.1 指导思想
- 1.2 规划原则
- 1.3 规划期限与规划范围

## 2 规划定位与目标

- 2.1 总体定位
- 2.2 功能定位
- 2.3 发展目标

## 3 总体格局与结构

- 3.1 区域协同
- 3.2 主体功能区
- 3.3 总体格局
- 3.4 控制线约束
- 3.5 规划分区
- 3.6 用途结构调整
- 3.7 战略预留

## 4 镇村统筹发展

- 4.1 人口与城镇化
- 4.2 镇村体系规划
- 4.3 产业布局
- 4.4 特色风貌塑造

## 5 乡集镇规划

- 5.1 功能结构
- 5.2 用地布局
- 5.3 住房建设
- 5.4 道路交通
- 5.5 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布局
- 5.6 绿地与开敞空间
- 5.7 开发强度
- 5.8 “四线”“管控”

## 6 综合支撑体系

- 6.1 综合交通
- 6.2 公共服务设施
- 6.3 市政公用设施

## 7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

- 7.1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
- 7.2 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修复

## 8 规划传导与实施

- 8.1 加强规划落实与传导
- 8.2 实施保障

# 01 总则

## 1.1 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有机融合上位国土空间规划，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的发展理念，结合太平乡实际情况，实现基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战略性、全局性与规划方案实施可操作性的有机统一，为全面实现乡村振兴提供科学支撑。

## 1.2 规划原则

生态优先、绿色低碳；以人为本、提升品质；

因地制宜、特色发展；全域管控、集约节约

上下结合、强化实施；政府主导，公众参与

## 1.3 规划期限与范围

**规划期限**。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，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，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，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，远景展望至2050年。

**规划范围和层次**。规划范围为太平乡行政辖区全部国土空间，包含乡域和乡集镇两个层次。



## 2.1 总体定位

落实《兴安盟突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中对太平乡农产品主产区主体功能区的定位，规划将太平乡建设为突泉县重要农业发展基地、乡村旅游的目的地，涵盖现代化物流、绿色能源产业的三产融合的绿色农牧型乡镇。

## 2.2 功能定位

太平乡的功能定位为城镇职能为农畜产品贸易、加工业为主的综合性小镇。同时考虑太平乡自身发展等因素，确定太平乡功能定位为：近郊生态宜居小镇、现代循环农业示范区、都市休闲后花园。

## 2.3 发展目标

到2025年，经济增长保持稳中有升势头，经济总量明显壮大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不断优化，耕地得到有效保护，特色产业不断发展壮大，基础设施不断完善，公共服务能力大幅提升，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，城郊农旅融合初见成效。

到2035年，国土空间格局全面优化，综合实力位居全县前列，城乡融合发展更加均衡，全面建成“农村生态宜居、人居环境整洁、农业绿色发展、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”的特色小镇，基本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，生态环境质量、资源能源集约利用、经济发展跻身全县前列。

到2050年，基本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、生活空间宜居适度、生态空间山清水秀，安全和谐、开放高效、魅力品质的国土空间格局，建成三产融合的典范乡镇。



### 3.1 区域协同

通过定期组织座谈会、论坛等形式，加深对彼此发展情况和需求的了解，共同探讨合作项目和发展方向。此外，可以建立一个区域合作委员会，以便更好地协调合作事宜，推动各方共同参与区域发展。

### 3.2 主体功能区

落实上位规划主体功能战略，将太平乡主体功能区定位为农产品主产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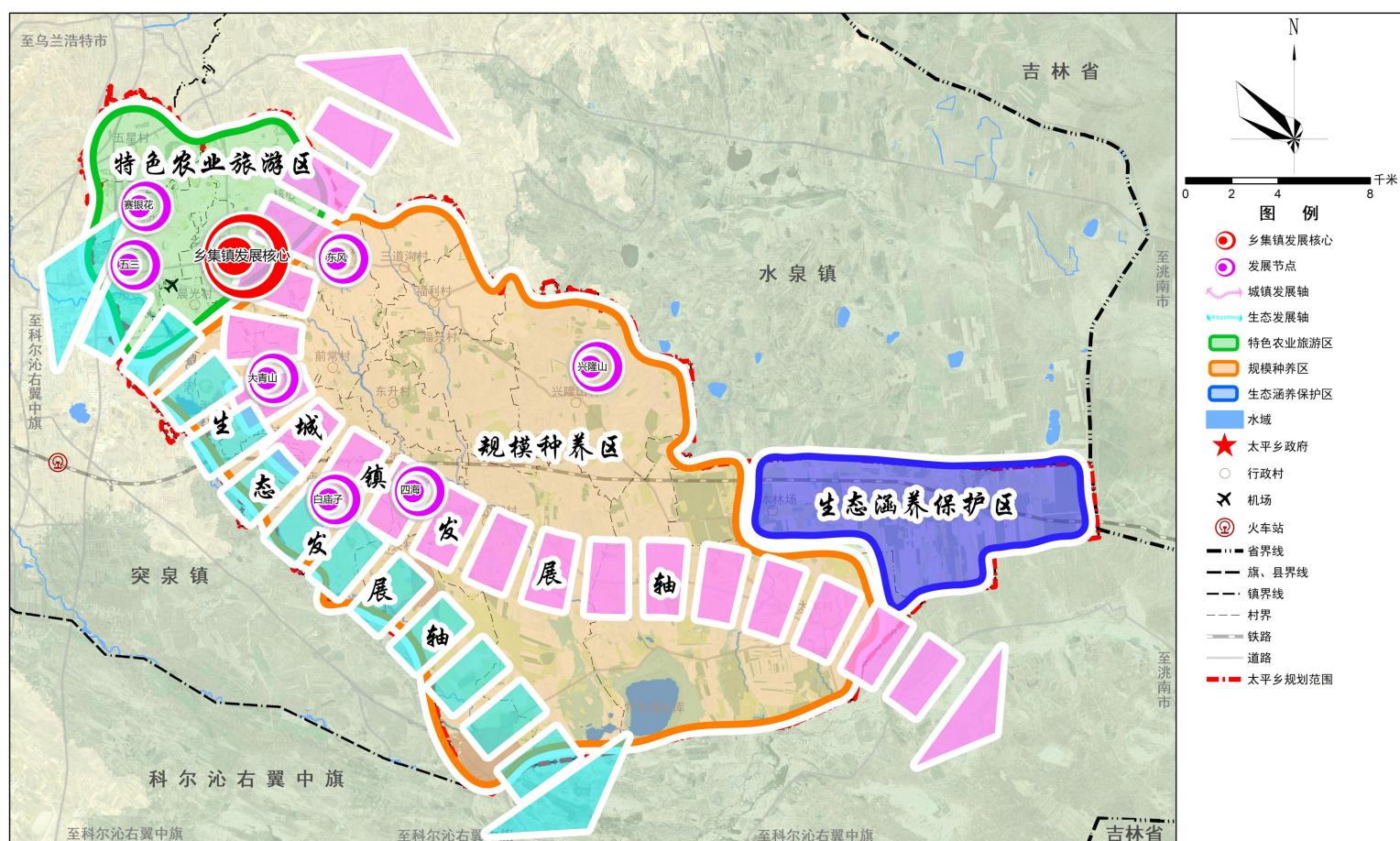
### 3.3 总体格局

以自然地理格局为基础，在底线思维的引导下，统筹优化生态、农牧、城镇空间结构，构建太平乡“一核两轴三区多点”的总体格局：

一核——指依托现状乡集镇，打造乡域范围内的乡集镇发展核心。

两轴——依托小额木特河，结合大青山水库、牤牛海等生态重要区域，打造太平乡中部生态发展轴；依托现状016乡道及通村公路，串联各个分区，打造太平乡南北向的城镇发展轴。

三区——依托太平乡现有的地理格局，结合区域内现状的用地特征，打造太平乡西部特色农业旅游区、中部规模种养区及东部生态涵养保护区。



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

### 3.4 控制线约束

**严守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：**永久基本农田经依法划定后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。

**科学落实生态保护红线：**生态保护红线作为国土空间规划中的重要管控边界，是保障和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的底线和生命线，一经划定，必须严格保护和监管。

**落实城镇开发边界：**引导城镇建设用地向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中，促进城镇集约集聚建设，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。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建设，实行“详细规划+规划许可”的管制方式。

### 3.5 规划分区

加强生态保护区、生态控制区、农田保护区、城镇发展区、乡村发展区、矿产能源发展区等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管控引导。

### 3.6 用途结构调整

落实上位规划指标，以保障粮食生产及生态安全为目标，按照“战略引领、底线思维、绿色发展、民生优先、传承文化、彰显特色”的原则，在全域范围内统筹考虑农用地、生态用地、建设用地的需求规模，优化协调各类用地结构。

### 3.7 战略预留

充分运用指标预留、功能预留等多种手段，为不可预见的重大项目用地需求作出战略预留；对一时难以明确具体用途的建设用地，通过空间预留作为留白用地可暂不明确规划用地性质。



## 4.1 人口与城镇化

至2020年，太平乡现状城镇化率为6.94%。

至2025年，城镇化水平为10%。

至2035年，城镇化水平为20%。

## 4.2 镇村体系规划

### 镇村等级体系

太平乡镇村体系以城乡一体化发展为宗旨，镇村等级划分为3级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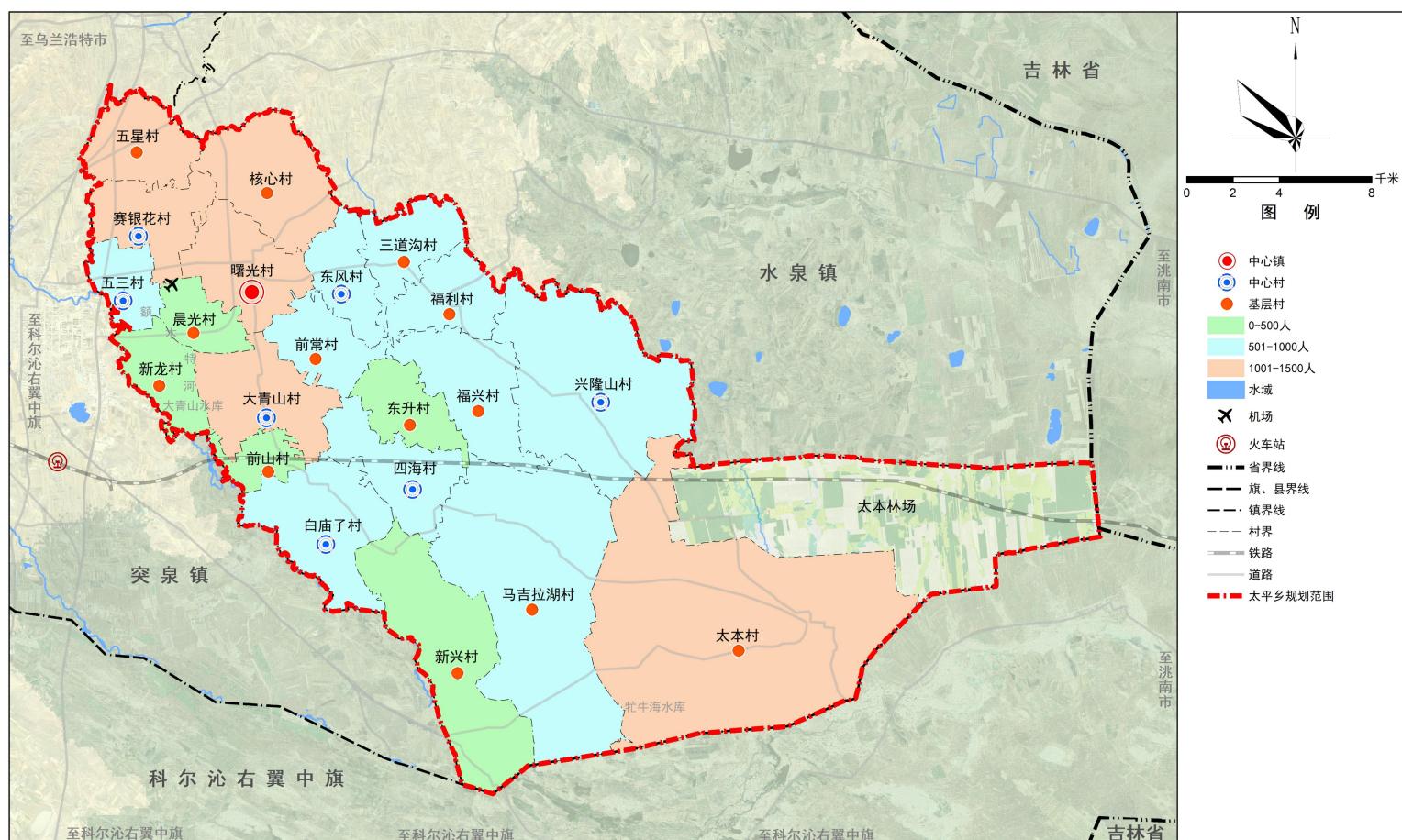
**乡集镇：**曙光村；**中心村：**赛银花村、白庙子村、兴隆山村、东风村、五三村、四海村、大青山村；**基层村：**福兴村、福利村、核心村、马吉拉湖村、前常村、前山村、三道沟村、新龙村、太本村、东升村、新兴村、五星村、晨光村、太本林场。

### 村庄分类

**集聚提升类：**福兴村，白庙子村，东风村，福利村，兴隆山村，核心村，马拉胡村，前常村，前山村，三道沟村，四海村，新龙村，太本村，东升村，新兴村，五星村，晨光村。

**特色保护类：**赛银花村，曙光村，五三村，大青山村。

**其他类：**太本林场。



城镇(村)体系规划图

### 4.3 产业布局

遵循绿色发展理念，结合太平乡的实际发展需求，规划形成“一核两轴三区多点”的产业总体发展格局。

**一核**——指依托现状乡集镇，打造乡域范围内的产业发展核心；

**两轴**——分别为产业发展主轴和产业发展次轴；

**三区**——依托太平乡现有的产业发展格局，结合区域内现状的用地特征，打造太平乡城郊旅游区、规模种养区及林业发展区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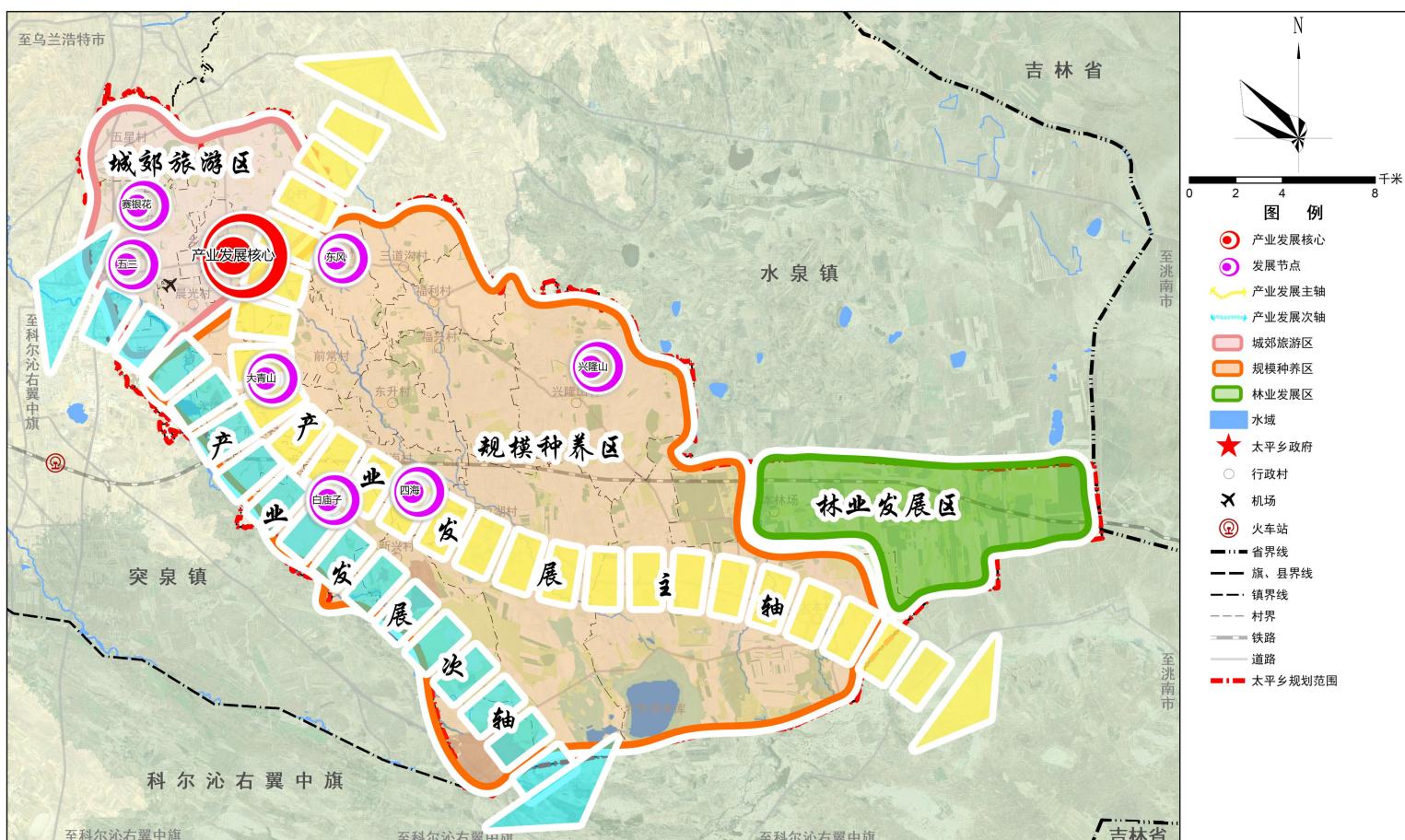
**多点**——即乡域内各重点产业构筑的发展节点。

### 4.4 特色风貌塑造

依据太平乡生态格局、自然肌理、乡土风情、建筑风格等要素进行综合分析，构建“两区协调发展”的总体格局。

**特色农林风貌区：**打造方向为原始农林风貌，保持整体原始浅山丘陵区的生态格局。建筑材料尽量选用原生态材料，如使用木材、竹板等，沿街、沿路建筑应活泼而有特色。

**城郊休闲风貌区：**以牧养乐园、稻香驿站、采摘乐园、森林花境等近郊休闲及特色民族村寨等为打造要点，整体建筑风格与乡集镇风格相协调的区域。



产业发展与布局规划图

## 5.1 功能结构

规划乡集镇形成“一轴、三心、四区”的功能结构。

“一轴”依托乡道045，串联乡集镇各个分区，辐射带动乡集镇周边乡村发展，打造城镇综合发展轴。

“三心”即行政中心、教育中心及景观节点。为乡集镇提供全方位服务和支持，促进农业和畜牧业的发展，改善居民生活质量，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发展。

“四区”即城镇综合区、沿街商业区、文化教育区和居住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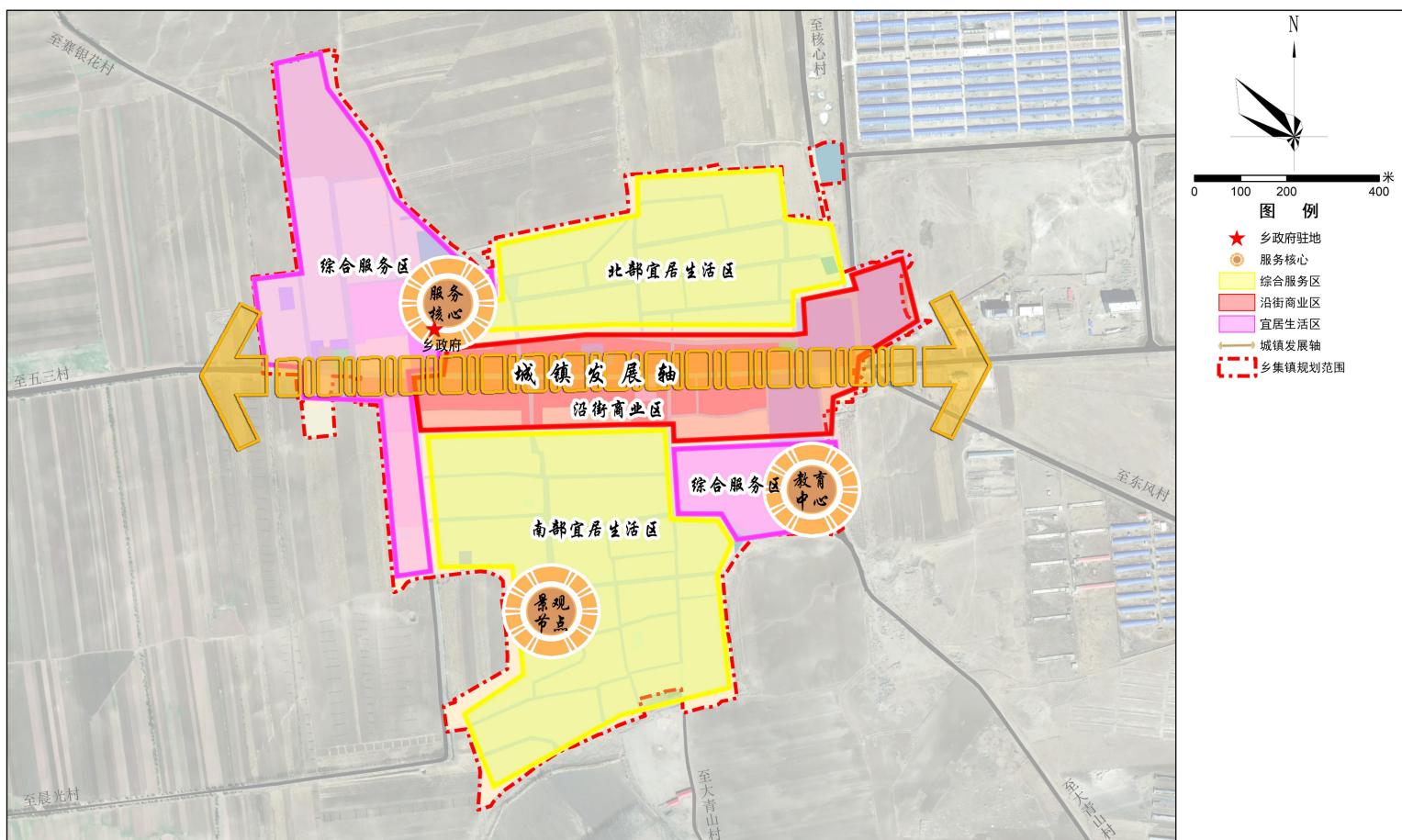
## 5.2 用地布局

本次规划将位于乡集镇周边，与乡集镇空间联系紧密、相互影响的实体环境纳入乡集镇研究范围，统筹协调乡集乡集镇与周边空间的关系。

## 5.3 住房建设

乡集镇现状居住用地比例适中，现状基本为村民自建房，建筑质量基本完好。规划促进居住用地的集约利用，结合低效宅基地整治，逐步优化居住用地占比。

在乡集镇建设“5-10分钟”生活圈，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要求，逐步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公共空间配置，构建适宜生活、适宜步行的居住社区生活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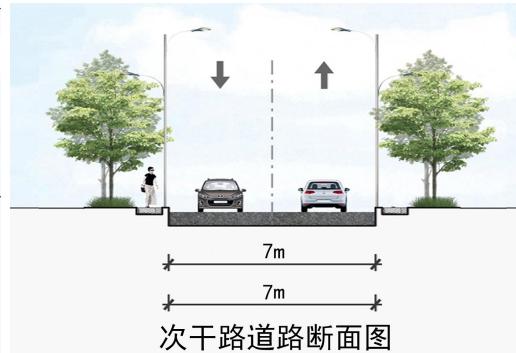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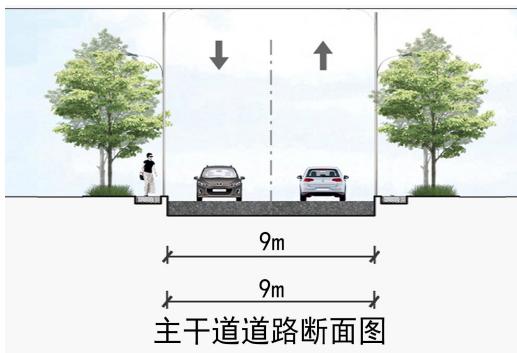


乡集镇功能结构规划图

## 5.4 道路交通

规划乡集镇区内主要道路作为主要通行道路，布局模式呈横、纵向交织的格网式。镇区内新规划主、次干路红线宽度不得超过15米，车道数以2条为宜；支路红线宽度不得超过8米，车道数以2条为宜。

围绕重要商业服务设施、社区公共服务设施、绿地广场等建设社会停车场。



## 5.5 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布局

**公共服务设施。**规划建设均衡高质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，构建5-10分钟生活圈，配套公共服务设施，提升公共服务水平，按照《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》，落实乡集镇设施配套要求。

**市政公用设施。**规划完善乡集镇给水、排水、电力、电信、燃气、供热、环卫等各类基础设施。

## 5.6 绿地与开敞空间

总体形成“一廊一心四节点”绿化总体格局：

一廊——依托Y045打造对外展示廊道；

一心——依托乡镇府广场，打造中心景观节点；

四节点——依托规划新建公园打造四处景观节点。



## 5.7 “四线”管控

**绿线**，是指城市各类绿地范围控制线。绿线管控要求：绿线严格按照《城市绿线管理办法》管理。绿线范围内的公共绿地、防护绿地、生产绿地、居住区绿地、单位附属绿地、道路绿地、风景林地等，必须按照《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》、《公园设计规范》等标准，进行绿地建设。绿线范围内原有村庄改造应不扩大现状建设占地规模。绿地范围内允许兼容设置小型的市政、宗教、祠堂、加油站、公共停车场、体育健身等设施。

**黄线**，是指对城市发展全局有影响的、规划中确定的、必须控制的城市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界线。黄线严格按照《城市黄线管理办法》管控。在黄线内新建、改建、扩建各类建筑物、构筑物、道路、管线和其他工程设施，应当依法向有关主管部门申请办理规划许可，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办理相关手续。



## 6.1 综合交通

航空方面突泉县太平乡晨光村A1级通用机场，跑道长度远期为2000米。增开航空线路，将航线网络纳入全自治区航线布局。

铁路方面规划推进长春至西巴彦花突泉段铁路建设，形成突泉县多种运输通道。

将现有县道由三级公路升级为二级公路，路基宽度达到12米，路面宽度达到9米；将现有乡道由四级公路升级为三级公路，路基宽度达到7.5米，路面宽度达到6米。

规划改扩建210省道、502省道，提升县乡综合交通能力。

规划对408县道、045乡道及016乡道路进行升级改造。

## 6.2 公共服务设施

在乡域配备“乡集镇级—村级”公共服务设施，分别对应15分钟生活圈、5—10分钟生活圈的核心。规划乡域形成1个15分钟生活圈、13个5—10分钟生活圈的核心。注重提高乡集镇级公共服务设施的布局均衡性和交通便利性；村级公共服务设施结合绿地系统布置，提高步行可达性。医疗、养老设施在满足基本标准要求的前提下，采用高标准配置，提高适老性。



### 6.3 市政公用设施

完善乡域供水设施建设，包括取水设施、净化设施、输配水管网等，提高居民用水的安全性和可靠性；加强给水管网维护，减少跑冒滴漏现象，降低管网漏失率；加强农村人畜安全饮水的运维管理，提高管理水平，实现管理专业化，供水商品化，服务社会化，达到持续利用、良性发展的目标。

加强镇域污水处理，补齐污水处理设施的短板，杜绝污水散排乱排现象。2025年，污水收集率达到40%，乡集镇雨污分流改造达到60%；2035年，污水收集率达到90%，乡集镇雨污分流改造达到100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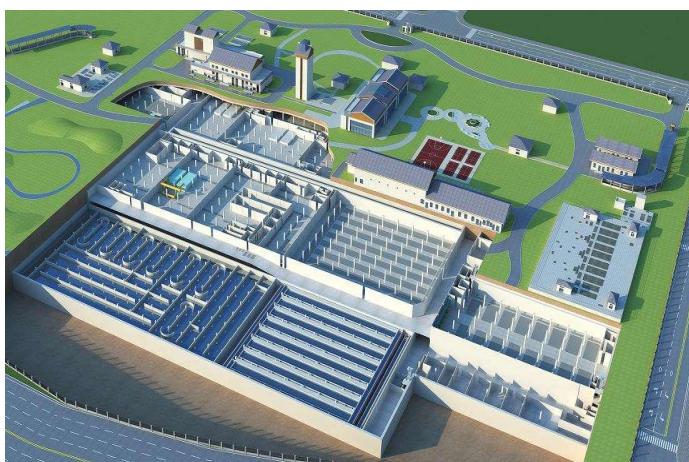
优化电网结构，乡域范围内高压线路以架空敷设为主，城镇地区高压架空线路主要围绕集中建设用地外围架设，高压走廊应结合主干道路架设，电力高压走廊宽度应保证，走廊内不应有建筑，不应有易燃、易爆等危险品。

通信服务与智慧管理。近期规划推进全乡5G网络全覆盖，建设农业农村大数据应用服务平台、现代农业气象观测网，在乡集镇及乡域内重点场所建设5G基站。远期规划加快5G+网络发展，实施通信设施建设项目，积极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网。

燃气规划近期采用罐装液化气系统由于其灵活性和便捷性，能够快速满足居民和商业用户的日常生活燃气需求。远期阶段将逐步引入秸秆气化技术，实施集中供气系统。

推进供热设施技术改造，乡集镇提高集中供热普及率，集中供热普及率达到95%。供热热源可结合乡镇实际情况，使用清洁能源及可再生能源设置集中供热站。

实施垃圾分类管理，构建集约高效的废弃物管理体系。建设“户分类-村收集-乡镇分拣及转运-县集中末端处置”的转运处理模式，促进垃圾减量化、无害化和资源化处置。结合村庄沼气池建设，统一处理厨余垃圾和粪便。



## 7.1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

### 农用地整理：

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，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为抓手，统筹耕地质量提升、高标准农田建设、土壤污染防治、空心村整治、工矿废弃地治理等整治工程，推进乡村土地集约高效利用，改善乡村生产生活条件，提升农业生产能力，优化人居环境，提升特色民俗风貌，促进美丽乡村建设。

### 建设用地整理：

推进农村闲置低效建设用地整治。规划结合国家乡村振兴政策要求，以“空心村”为核心推进农村存量建设用地整治，通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，合理开发并充分利用腾退的宅基地、村内废弃地等闲置建设用地拆旧复垦、腾挪建设用地指标，鼓励利用闲置农房和在基地发展休闲农业、乡村旅游、加强文化和旅游建设用地保障，充分发挥复垦土地农业利用价值和生态功能，为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和城乡统筹发展提供土地要素保障。

## 7.2 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修复

**水生态综合治理**。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与污染防治，重点管控太平乡地下水水源地。实施清洁水体行动，加强污染水体治理，防控水体污染。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，提高水源涵养能力，治理水土流失，改善区域生态环境。

**湿地生态修复**。推进河湖林草湿系统治理，重点对小额木特河、马吉拉呼沟、谭家窑沟和北屯沟周边的湿地进行生态保护修复，提高湿地与河湖水系连通性。

**矿山生态修复**。加快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，采取清理或回填、垫坡、削坡、整平、翻耕、覆土、播撒草籽、种树等工程措施，重点推进废弃矿山生态修复，使治理区与周边自然地貌景观相协调。



## 8.1 加强规划落实与传导

### 县级规划落实

落实《兴安盟突泉县国土空间规划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开发保护目标，严格按照上位规划下达指标，在规划指标的约束下，根据太平乡实际情况，确定规划定位、发展目标、规划分区、合理配置各项资源要素、优化用地布局和空间结构，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、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相关要求，形成全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。

### 对详细规划的传导

对控制性详细规划传导。对乡集镇详细规划编制单元提出重要功能布局、开发强度、要素配置、空间形态等方面的约束要求，明确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设施和综合防灾设施布局。

对村庄规划的传导。按照确定的村庄规划编制单元、数量和名单，对村庄规划提出等级类型、发展方向等引导，划定村庄建设用地边界，将生态保护红线、永久基本农田等底线管控的指标规模和空间布局传导至村庄。

## 8.2 实施保障

以实现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，加强乡级国土空间规划的组织协调、指导和管控，制定配套政策，建立规划传导和管控体系，深化国土空间用途管制，纳入国土空间“一张图”实施监督信息系统，有效保障国土空间规划的实施。

### 1.健全配套政策机制

### 2.构建规划传导与管控体系

### 3.评估调整机制

### 4.纳入国土空间“一张图”实施监督信息系统

### 5.建立规划监测评估预警制度

### 6.公众参与和社会协调

